

邮政企业撤销提供邮政 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 审批事项服务指南

发布机构：国家邮政局

编号：55001

发布日期：2017.05.25

实施日期：2017.05.25

邮政企业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 邮政营业场所审批事项服务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邮政企业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申请和办理。

二、事项审查类型

即审即办。

三、审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第九条规定：邮政企业设置、撤销邮政营业场所，应当事先书面告知邮政管理部门；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应当经邮政管理部门批准并予以公告。

四、受理及决定机构

各市（地）邮政管理局。

五、数量限制

无数量限制。

六、办事条件

（一）申请条件

邮政企业申请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提出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理由充分、合理，

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完整；

2. 在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服务范围内已安排其他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或者采取其他替代性措施；

3. 采取替代性措施后，原服务范围内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设置符合《邮政普遍服务标准》的规定；

4. 采取的替代性措施能够确保原服务范围内邮政普遍服务总体水平不降低。

（二）具备或符合如下条件的，予以批准：

1. 房屋租赁到期不能续租或者房屋产权单位要求收回房屋使用权，无法在原地以其他方式解决邮政营业场所的；

2. 为特定服务对象提供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原特定服务对象搬迁或者拒绝提供服务条件的；

3. 审批机构管辖区域内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总量不低于上一年度总量；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准予审批同意的情形。

（三）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

1. 未采取相应替代性措施或者采取替代性措施后，原服务范围内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设置不符合《邮政普遍服务标准》规定的；

2. 采取的替代性措施未能确保原服务范围内邮政普遍服务总体水平不降低的；

3.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4. 其他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七、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
1	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申请文件	原件	1	纸质
2	拟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基本情况表	原件	1	纸质/电子
3	拟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复印件	1	纸质
4	申请撤销邮政营业场所原因的证明文件	原件或复印件	1	纸质

(二) 申请材料提交

申请人可通过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材料（参见六申请接收）。

八、申请接收

1. 网上接收：

http://pfxzsp.spb.gov.cn/generalservice/login/login_qy.jsp

亦可在各省邮政管理局或市（地）邮政管理局门户网站登录系统。

2. 信函接收：申请材料邮寄至申请企业所在地的邮政管理部门。

九、申请处理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收到申请材料后，应当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一）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行政审批的，应当及时告知邮政企业不受理；

（二）申请事项不属于邮政管理部门职权范围内的，应当及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并告知邮政企业向有关行政机关申请；

（三）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应当允许邮政企业当场更正；

（四）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或者在五日内一次告知邮政企业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邮政企业应当在收到补正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交补正申请材料，未按期提交的，邮政管理部门在期限届满之日起五日内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

（五）邮政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应当及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

（六）申请事项属于邮政管理部门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邮政企业按照邮政管理部门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及时予以受理。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受理或者不予受理邮政企业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申请，应当出具加盖本机关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

十、材料审查和实地核查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受理申请后，应当对邮政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派两名以上执法人员对拟撤销的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进行实地核查，制作实地核查笔录；征求当地用户和有关部门的意见，如实填报用户意见调查汇总表。

十一、听证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认为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涉及重大公共利益需要听证的，应当向社会公告，并举行听证。

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直接涉及申请人与他人之间重大利益关系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在作出行政审批决定前，应当告知申请人、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在被告知听证权利之日起五日内提出听证申请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应当在二十日内组织听证。

十二、审批时限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行政审批决定。二十日内不能作出决定的，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日，并应当将延长期限的理由书面告知申请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组织听证的时间不计入其依法作出行政审批决定的期限内。

十三、收费依据及标准

本行政审批不收费。

十四、审批结果和结果送达

市（地）邮政管理机构作出准予行政审批决定的，应当在作出决定后十日内将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送达提交申请的邮政企业，并于十日内对社会公告；作出不予行政审批决定的，应当在作出决定后十日内将不予行政审批决定书送达提交申请的邮政企业，充分说明理由，并告知邮政企业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十五、审批后邮政企业公告

邮政企业收到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后，应当在正式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十日前，通过在拟撤销邮政营业场所门前张贴布告的形式，向社会公告。公告时间应当不少于十日。公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邮政管理部门批准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审批文件号；

(二) 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名称、地址等；

(三) 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日期；

(四) 就近接续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的详细地址、业务种类、营业时间、联系电话等。

十六、设置备案

邮政企业设置邮政营业场所，应当在设置前将书面报告和相关材料送至拟设置邮政营业场所所在地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备案，填报《邮政企业设置邮政营业场所登记表》。

十七、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以外的其他邮政营业场所备案

邮政企业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以外的其他邮政营业场所，应当在撤销前将书面报告和相关材料送至拟撤销邮政营业场所所在地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备案，填报《邮政企业撤销邮政营业场所登记表》。

十八、备案信息变更

邮政企业变更邮政营业场所的名称、营业时间、经营方式、产权性质和地址等备案信息，应当在变更完毕后十五日内将书面报告和相关材料送至该邮政营业场所所在地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备案，填报《邮政企业邮政营业场所备案信息变更登记表》。

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因城镇改造拆迁、房屋租赁到期不能续租、原服务范围内多数服务对象搬迁等原因确需迁址，

新址和原址直线距离不超过一公里，且营业场所名称不变、提供的法定业务没有减少的，邮政企业可在迁址前十五日内将书面报告和相关材料送至该邮政营业场所所在地的市（地）邮政管理机构备案。

十九、咨询、监督和投诉渠道

各省（区、市）邮政管理局。

二十、办公地址

各市（地）邮政管理局。

二十一、公开查询

各地（市）邮政管理局作出准予行政审批决定的，应当在作出决定后十日内将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送达提交申请的邮政企业，并于十日内对社会公告，可以在各地（市）邮政管理局网站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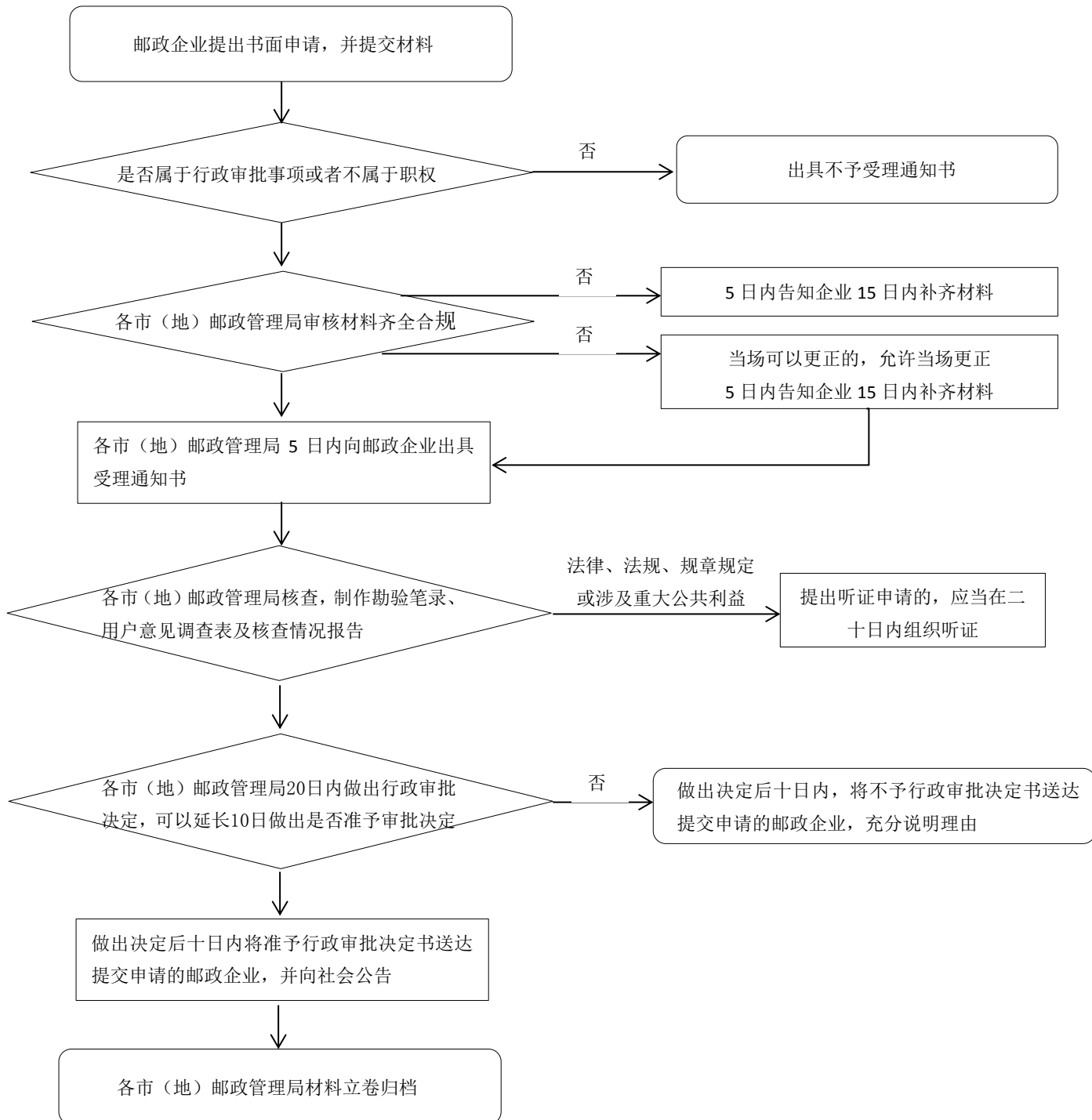
二十二、办理流程图

附后。

二十三、申请材料主要文书格式

附后。

邮政企业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 营业场所审批工作流程图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_____分公司关于撤销_____邮 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申请（文件格式）

_____市邮政管理局：

因_____（申请撤销的主要原因）_____，我公司拟于_____年_____月
撤销位于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街（乡）的_____邮
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

为保证该地区邮政普遍服务正常进行，我公司拟采取_____
_____等替代性措施。采取替代性措施后，
原服务范围内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设置和邮政普遍服务总体水
平如下：_____，
能够符合《邮政法》、《邮政普遍服务标准》、《邮政企业设置和撤销
邮政营业场所管理规定》以及地方法规和标准的相关要求。现提出
申请，请予审核批复。

- 附件：1.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基本情况表
2.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申请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原因的证明文件

XXX 分公司（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基本情况表

邮政营业场所名称		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办 <input type="checkbox"/> 委办
场所地址	_____市_____县（区、市）	邮政编码	
	_____街（乡）_____号 经度_____纬度_____	上级单位	_____邮政分公司
营业场所负责人		营业场所联系电话	
服务半径	_____千米	所在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地区
服务人口	_____万人	开业时间	
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服务区域			
营业时间	周营业日： 周_____至周_____ 日营业时间： _____点至_____点	频次	开箱频次： 日投递频次： 周投递频次：
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汇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订阅 <input type="checkbox"/> 义务兵信函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读物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遗物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储蓄 <input type="checkbox"/> 特快专递 <input type="checkbox"/> 集邮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零售		
营业场所近一年的业务收入	拟撤销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总收入： _____元 其中：函件： _____元 包裹： _____元 印刷品： _____元 汇兑： _____元 报刊： _____元 代理业务： _____元 其他： _____元		
营业场所近一年主要业务量	函件： _____件 包裹： _____件 印刷品： _____件 汇兑： _____笔 报刊： _____份 代理业务： _____笔		
省级或者市地级邮政分公司负责人签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0px;">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div>			

邮政企业邮政营业场所备案信息变更登记表

变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名称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时间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方式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产权性质变更		
变更前邮政营业场所基本情况			
场所名称		登记编号	
场所地址	_____市_____县（区、市） _____街（乡）_____号 经度_____ 纬度_____	上级单位	_____邮政分公司
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办 <input type="checkbox"/> 委办	邮政编码	
设置地域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地区	开业时间	
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营业时间	周营业日： 周_____至周_____ 日营业时间： _____点至_____点	投递时间	开箱频次： 周投递频次： 日投递频次：
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汇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订阅 <input type="checkbox"/> 义务兵信函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读物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遗物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储蓄 <input type="checkbox"/> 特快专递 <input type="checkbox"/> 集邮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零售		
邮政营业场所有关变更信息			
场所名称		变更原因	
营业时间	周营业日： 周_____至周_____ 日营业时间： _____点至_____点	变更原因	
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办 <input type="checkbox"/> 委办	变更原因	
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变更原因	
非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变更地址信息			
场所地址		变更原因	
省级或者市地级邮政分公司负责人签章： <div style="float: right; margin-top: 20px;">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div>			
邮政管理部门登记信息： <div style="float: right; margin-top: 20px;">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div>			
登记编号：	_____	经办人：	_____

备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卷备查，一份发还邮政企业。

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就近迁址登记表

迁址前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基本情况			
场所名称		登记编号	
场所地址	_____市_____县（区、市） _____街（乡）_____号	上级单位	_____邮政分公司
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办 <input type="checkbox"/> 委代办	邮政编码	
设置地域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地区	开业时间	
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营业时间	周营业日： 周_____至周_____ 日营业时间： _____点至_____点	投递时间	开箱频次： 周投递频次： 日投递频次：
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汇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订阅 <input type="checkbox"/> 义务兵信函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读物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遗物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储蓄 <input type="checkbox"/> 特快专递 <input type="checkbox"/> 集邮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零售		
迁址原因			
迁址后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基本情况			
场所地址	_____市_____县（区、市） _____街（乡）_____号	与原址 直线距离	_____千米（公里）
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办 <input type="checkbox"/> 委办	邮政编码	
设置地域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地区	开业时间	
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营业时间	周营业日： 周_____至周_____ 日营业时间： _____点至_____点	投递时间	开箱频次： 周投递频次： 日投递频次：
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汇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订阅 <input type="checkbox"/> 义务兵信函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读物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遗物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储蓄 <input type="checkbox"/> 特快专递 <input type="checkbox"/> 集邮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报刊零售		
所属省级或者市地级邮政公司负责人签章：		邮政管理部门登记信息：	
_____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_____ 登记编号： 经办人： _____ _____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卷备查，一份发还邮政企业。